

目录

第一章 比选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3
一、项目概况	13
二、疑难病理外送检测服务项目价格及要求	13
三、其它要求	13
第四章 评审方法、步骤及标准	14
第五章 比选响应文件格式	18

第一章 比选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
- 2、项目名称：襄州区人民医院病理科疑难病理外送检测服务
- 3、预算金额：9万元（3万元/年）
- 4、合同履行期限：三年（合同一年一签，根据履约情况实行一年一签）。
- 5、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6、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是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 4、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供应商需是中小微企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有关规定及划分标准，供应商必须提供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依据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残疾人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必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6、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实验室取得的有效《医疗执业许可证》

三、获取比选文件

1、从公告附件自行下载。

2、地点：襄阳市襄州区人民医院官网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比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2年5月18日9：:00（若快递方式，供应商确保快递签收情况，采购方以收到快递时间为准）比选文件应一式两份胶装并加盖公章密封递交，文件袋注明“襄州区人民医院病理科病理科疑难病理外送检测服务询价文件”和供应商名称。

2、地点：襄阳市襄州区人民医院(湖北省襄阳市襄州区航空路248号)

五、其他补充事宜

报名表格式请下载附件

六、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襄阳市襄州区人民医院

地 址：襄阳市襄州区航空路248号

联系方式：1398637883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列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1	项目名称	襄州区人民医院病理科疑难病理外送检测服务
2	采购人	名称：襄阳市襄州区人民医院 地址：襄阳市襄州区航空路 电话：13986378833 联系人：张主任
3	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供应商需是中小微企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有关规定及划分标准，供应商必须提供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

		<p>声明函》。（依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依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残疾人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必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p>6、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实验室取得的有效《医疗执业许可证》；</p>
4	是否进口产品	否
5	信息公告媒体	襄阳市襄州区人民医院官网
6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2年5月18日9时0分（北京时间）
7	比选相关要求	所有供应商必须委派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递交比选文件的供应商代表，必须是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8	比选小组的组建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	采购单位组建比选小组，共3人组成。
9	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
10	比选有效期	首次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11	响应文件份数	一式两份纸质版胶装

一、说明

1.1、适用范围

1.1.1、本比选文件仅适用于本告中所述相关服务的采购。

1.2、定义

1.2.1、“采购人”是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供应商”是指：响应比选文件要求并且符合比选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比选活动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2.3、“成交供应商”是指：是指经比选小组评审，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二、比选文件

2.1、比选文件的构成

2.1.1、比选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采购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 (1) 比选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相关服务要求；
- (4) 评审方法、步骤、标准；
- (5) 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
- (6) 响应文件格式；
- (7) 在比选过程中由采购人发出的澄清和补充文件等。

2.1.2、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比选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相关要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比选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比选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被拒绝，或被按照无效文件处理或被确定为无效文件。

2.2、比选文件的澄清

2.2.1、供应商对比选文件如有需要澄清的疑问，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5日前按竞争性比选公告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或传真，下同）通知到采购人。采购人将视情况给以答复，并在其认为必要时对已发出的比选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已获取比选文件的供应商应注意及时按原比选文件获取方式获取该澄清或者修改。

2.2.3、比选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构成比选文件的一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均有约束。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3.1、响应文件的语言

3.1.1、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比选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

中文简体。

3.2、响应文件的构成

3.2.1、供应商应按必须文件要求进行编制响应文件：

3.3、响应文件编制

3.3.1、供应商应对比选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比选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其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3.3.2、供应商必须保证比选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人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核实的要求。

3.3.3、如果因为供应商提供的比选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比选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3.3.4、比选文件用纸外形尺寸应统一为A4规格。

3.3.5、按比选文件要求来编制。

3.4、比选报价要求

3.4.1、供应商按照必须文件要求进行报价。

3.4.2、供应商应按《比选报价一览表》和《比选报价明细表》确定的格式报出分项价格和总价。比选报价应为优惠后的报价，任何报价上的优惠应体现在各分项报价中，国家规定的各项税费不得优惠。比选报价中不得包含比选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比选报价中也不得缺漏比选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将被视为已包含在比选报价中。

3.4.3《竞争性比选报价明细表》填写时应响应下列要求：

(1) 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应标明“免费”；

(2)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供应商提交的比选报价中；

(3) 应包含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服务的有关费用。

3.4.4、每一种规格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3.4.5、供应商所报的总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供应商的最后比选报价不得超过项目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3.5、备选方案

3.5.1、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编制比选备选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3.6、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比选

3.7、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8、比选的有效期

3.8.1、比选有效期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比选有效期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比选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比选文件中载明的比选有效期。比选有效期不足，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3.8.2、特殊情况下，在原比选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供应商延长比选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拒绝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但其比选在原比选有效期期满后不再有效。

四、响应文件的密封、递交

4.1、比选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比选文件应一式两份胶装并加盖公章密封递交，文件袋注明“襄州区人民医院病理科病理科疑难病理外送检测服务询价文件”和供应商名称。

4.2、比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4.2.1、供应商应不迟于竞争性比选采购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及地点将比选文件递交至采购人。

4.3、迟交的响应文件

采购单位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后送达的任何响应文件。

4.4、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4.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

五、比选程序

5.1、比选小组的组成

5.1.1、比选小组由采购人组织本单位职工共3人组成。

5.2、比选方法

5.2.1、比选小组将按照比选文件确定的比选方法进行评审。比选小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分为响应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响应文件、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

5.2.2、本项目评审方法详见比选文件“第四章评审方法、步骤及标准”。

5.3、响应文件的初审

响应文件的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5.3.1、资格性检查

(1) 比选小组根据比选文件规定的资格性审查内容进行资格审查，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审查。资格性审查不合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2) 比选小组在进行资格审查时，不得改变比选文件中已载明的资格条件、标准和办法。资格性审查不合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3)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逐项对照上述资格性审查要求提交相应的证明材料和资格证明文件供比选小组核查，否则比选小组将不予采信。

(4) 比选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比选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5) 通过资格性审查的合格供应商，其响应文件方可进入下一个审查阶段。

5.3.2、符合性检查

比选小组根据比选文件规定的符合性审查内容进行符合性审查，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检查。符合性检查不合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文件。

在比选过程中，比选小组发现供应商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将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 (1)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2)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3)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6)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7)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8) 使用伪造、变造的行政许可证件；
- (9)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10)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11)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12)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5.3.3、比选小组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5.3.4、比选报价的修正

比选小组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比选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5.3.5、在详细评审之前，比选小组要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比选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响应文件应该是与比选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响应文件。对关键条款的偏离或反对将被认定为是实质上的不响应。比选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响应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的除外。

5.3.6、实质上没有响应比选文件要求的响应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响应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响应文件。

5.3.7、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5.4、比选结果确认

比选小组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底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供应商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比选小组依据对各响应文件的评审结果，按各供应商的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向采购人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5.5、公示或公告

5.6.1、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将在襄州区人民医院官网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六、授予合同

6.1、合同授予标准

6.1.1、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比选文件的成交供应商。

6.2、签订合同

6.2.1、采购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按照比选文件规定和成交供应商的承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服务协议。

七、质疑和投诉

7.1、质疑

7.1.1、供应商对此次比选活动有疑问，可在比选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起质疑的日期。

特注：未按上述程序规定的必备内容进行质疑的，采购人将不予以受理。

7.1.2、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

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同时一并提交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有效身份证明。无法提供证件原件的，应当提供真实有效的复印件，并签字或者盖章。

7.1.3、质疑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人的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7.1.4、采购人应当在受理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答复内容仅限于供应商所质疑的内容，不得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

7.2、投诉

7.2.1、质疑人如对被质疑人的质疑回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做出回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3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的纪检监察部门提起投诉。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7.2.2、供应商投诉时，应当当面提交投诉书，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3)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法律依据；
- (6) 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投诉人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其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7.2.3、投诉人提起投诉应符合以下条件：

- (1)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2) 投诉书内容符合 7.2.2 的规定；
- (3)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7.2.4、投诉人可以授权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时，除提交投诉书外，还应当向监督部门提交投诉人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7.2.5、投诉人不符合上述规定提起的投诉，采购人纪检监督部门不予受理。

八、履约验收

8.1、采购人按照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考核，并填写考核表。验收书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8.2、验收标准：比选文件、响应文件、合同规定的标准。

九、适用法律法规

9.1、本次比选活动均适用于《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

十、比选文件的解释权

10.1、本项目比选文件的最终解释权为采购人所有。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1、疑难病理诊断服务：常见、多发恶性肿瘤的规范化诊断。

1.2、提供我院未开展的免疫组织化学染色和特殊染色等检测。

1.3、提供电镜病理诊断。

1.4、提供相关分子病理诊断服务，为临床提供靶向药物及免疫药物治疗方面检测，为临床学科开展个体化诊疗活动提供有效保障。

二、疑难病理外送检测服务项目价格及要求

2.1、外送检测服务项目物价标准

物价标准由襄州区人民医院按照襄阳市物价标准实时调控为准。项目的价格优惠标准按照签订合同的标准执行。

2.2外送服务要求

(1) 快速响应度：周一至周五8:00-17:30收取标本（特殊情况下随时收取）；

(2) 准确率：因检查结果错误导致的临床误诊误治，供应商负责一切责任和损失；

(3) 出具报告时间：7个工作日内出具报告；

(4) 临床满意度 $\geq 95\%$ ，否则考核不合格，如连续三月低于95%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三、其它要求

3.1、本项目择优选取一家供应商为成交单位，服务周期为三年，合同根据采购人考核情况实行一年一签订。

3.2、报价要求：病理科疑难病理服务项目报价依据襄阳市（襄医保发〔2019〕27号）物价规定实行折扣报价，折扣比例不高于88%（若收费标准发生变化，则按比例调整价格）

3.3、结算方式：病理检查外送服务费用以综合折扣报价计算，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对账单由襄州区人民医院核对后按月结算。（若国家收费标准发生变化，则按比例调整价格）

3.4、承诺书：供应商须同意本项目的结算方式，不得有异议。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未提供承诺书视为不实质响应磋商文件。

第四章 评审方法、步骤及标准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确定以下评审方法、步骤及标准。

一、比选步骤

比选小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商务评议、技术评议和价格评议。

（一）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

1、比选小组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比选文件的要求。比选小组决定其是否响应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响应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2、比选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二）供应商的澄清

比选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将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四）详细评审

比选小组对实质性响应比选文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

1、比较与评价响应文件

（1）商务、技术评议

比选小组只对资格审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技术评议并依据本章“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进行综合比较和评分。

（2）价格评议

比选小组只对资格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报价评议，报价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本章第三节评审标准中“价格评议”的具体计算方式计算。

（5）计分办法

（1）采购人负责对比选小组的总分进行复核和汇总。各项统计结果均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各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比选小组所评定分数的算术平均值。

(3) 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六) 推荐成交候选人

比选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确定，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确定）推荐前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二、评审标准

(一)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内容及标准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标准	
1	资格性检查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的原件彩色扫描件）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按照比选文件第六章比选响应文件格式要求提交“资格条件承诺函”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比选活动开始前2年内任意3个月的税收记录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 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	按照比选文件第六章比选响应文件格式要求提交“资格条件承诺函”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次比选	按照比选文件第六章比选响应文件格式要求提交“资格条件承诺函”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按照比选文件第六章比选响应文件格式要求提交“资格条件承诺函”
		供应商信用信息网站查询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 动前三年内未被列入“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 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 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复印件（以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当日采购人网查询结果为准）。
		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实验室取得的有效《医疗执业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不可转包或分包。	按照比选文件第六章比选响应文件格式要求提交“资格条件承诺函”
2	符合性检查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等其他证件一致
		比选响应性文件签署	符合比选文件要求在规定区域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印章

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资格	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比选有效期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比选报价	比选报价未超过最高限价；比选报价合理；
服务费收取范围和支付方式	符合比选文件第三章的要求
服务承诺	符合比选文件第三章的要求，提供承诺函
响应文件制作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不是有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
其它要求	符合法律法规和比选文件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以上检查内容必须全部符合检查标准，否则为无效响应文件。

（二）、商务、技术评审内容及标准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细则	
商务 评审 (60 分)	室间质评	10分	供应商具有室间质评验收合格证书，每有一项(如HER2，EML4-ALK等)得2分，最多得10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类似业绩	10分	供应商自2019年1月1日以来，具有与医院合作的类似业绩，每有一个得1分（与同一医院签订的合同不重复计取），本项最多得10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实力	23分	1、供应商具有《临床基因扩增检验实验室技术审核验收合格证书》得3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供应商具有注册备案的执业医师，每有1人得1分，最多得10分；（提供医疗机构《医师电子化信息注册系统》中医师证件截图打印资料证明并加盖公章） 3、注册备案的执业医师具有主任医师职称，每有一人得2分，最多得10分；（提供医疗机构《医师电子化信息注册系统》中医师证件截图打印资料证明并加盖公章，提供职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病理质控检查情况	8分	质控检查评价为优（90分以上）得8分，评价为良（80分以上）得6分，评价为中（70分以上）得4分，评价为差（70分以下）不得分。（提供2018年1月1日以来的质控中心简报等书面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有多次评价结果，以最高评价结果分数为准）
	读片能力	9分	1. 近一年内（2021年度）供应商负责运营省级以上病理读片会一次得0.5分；满分5分，需提供每次运营读片会的会议通知及读片会病例信息和读片结果等证明材料； 2. 近1年内（2021年度）组织省级及以上病理读片会一次得0.4分，满分4分。需提供每次读片会的会议通知及读片会病例信息和读片结果等证明材料。

技术评审（30分）	服务方案	20分	<p>1、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每项服务方案进行打分，服务方案包含有保障快速响应、检测准确度、出具报告时间的具体措施，每项方案内容全面完整、操作性强、具有先进性得4分，内容有所欠缺，操作性较强得2分，无方案或方案不完整，可操作性不强不得分，最多得12分；</p> <p>2、根据供应商提供有针对科室学科建设的亚专科疑难病理读片会、疑难病理研讨会的具体措施和方案，方案完整性、可操作性强得4分，内容有所欠缺，可操作性一般得2分，无方案或方案不完整，无可操作性不得分，最多得4分；</p> <p>3、根据供应商提供有术中冰冻解决服务方案进行打分，方案完整性、可操作性强得4分，内容有所欠缺，可操作性一般得2分，无方案或方案不完整，无可操作性不得分，最多得4分；</p>
	服务质量	10分	有严格质量控制程序和针对该项目的质量控制方案，方案可行性强、考虑全面、科学有效得10分，有但阐述较简略的给8分，一般得5分，无则不得分。
价格评审（10分）	报价得分	10分	以所有合格供应商的最终磋商报价的最低价（折扣率）作为评审基准价，等于评审基准价的得满分1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供应商磋商报价) × 10。

第五章 比选响应文件格式

一、比选书

依据贵方（项目名称/采购编号）项目采购服务的比选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的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

比选响应文件

1. 我方进行如下承诺声明：

（1）我公司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我公司在本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全部资格证明文件均真实有效，我方承诺对其真实性负责并承担相应后果。

（3）我公司在本响应文件中所响应的内容均将成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承诺按响应内容提供相应服务。

（4）其它承诺：如有的话，可自行填写。

2.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所附《报价一览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服务报价总价为（注明币种，并分别用汉字和数字表示的报价总价）。

（2）将按竞争性比选采购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比选采购文件，包括（补充文件等），对此无异议。

（4）本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共90个日历天。

（5）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报价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通讯地址：_____

电 话：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兹证明_____（姓名）在我单位任_____职务，系_____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时间：_年_月_日

附：

性别：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如供应商具有企业法人代表证书，则还应在本证明书后附上企业法人代表证书复印件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代表人，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在该项目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代理期限从_年_月_日起 至_年_月_日止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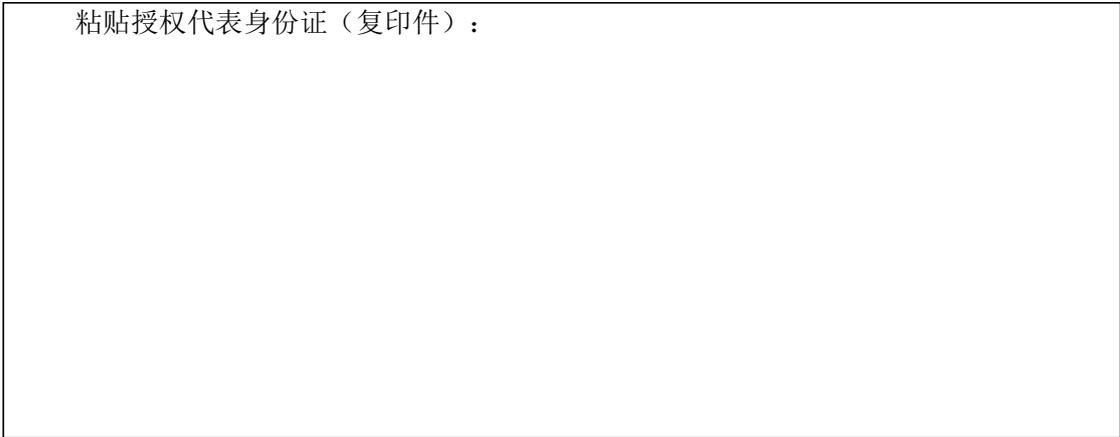
授权人名称（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_____ 联系电话：_____

附：

工作单位：_____ 职务：_____ 性别： 身份证号码：_

粘贴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四、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报价	
合同履行期限	
备注	

说明：

(1) 价格应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要求报价。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五、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联系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职务	
	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职务	
	职称		电话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邮箱		传真	
基本账户	名称		账号	
企业关联情况	与我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 与我公司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的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			

说明：

表后应附供应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等资料，并加盖单位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六、资格证明文件

采购人：

一、我方在此承诺：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的规定：

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我单位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我单位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我单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负责人与其他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单位的负责人非同一人；

我单位与其他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关系或管理关系；

我单位未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我单位不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报价，且本项目成交后不分包、不转包项目。

我方在此承诺：我方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重大违法记录：

我单位因违法经营被追究过刑事责任；

我单位因违法经营被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

我单位因违法经营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我方保证上述承诺或声明内容的客观、真实、准确，并愿意承担我方因提供虚假承诺或声明骗取中标、成交所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七、服务方案

申请人应按照比选文件的要求，提供详细的服务方案。

八、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它资料

申请人应按照比选文件的要求：“评分标准”要求提供其它认为需要提交证明资料，格式自拟。